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 220 千伏线路工程
项 目 编 号 津发改许可(2022)66 号
建 设 地 点 天津市东丽区
验 收 单 位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东丽供电分公司

2024 年 5 月 1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 220 千伏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东丽供电分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天津市水务局、津水许可〔2022〕389 号、2022 年 7 月 21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津电建设〔2022〕75 号、2022 年 9 月 21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 年 12 月—2024 年 4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天津华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市北方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市水务局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实施意见的通知》（津水政服〔2019〕1号）等文件规定，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东丽供电分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组织召开了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220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技术评审单位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初步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及运行维护单位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天津华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天津市北方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和管理情况的相关影像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计、施工、监理、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220千伏线路工程（下称“本项目”）位于天津市东丽区，项目主要建设杨北路~范庄220千伏线路，路径长度14.27公里，其中新增220千伏架空线路5.35公里，新设220千伏电缆线路1.15公里，新设35千伏改造线路0.52公里，新设

35/110 千伏架空线路 0.55 公里，全线新建铁塔 21 基。

项目总占地面积 4.25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0.29 公顷，临时占地 3.96 公顷，占地类型包括耕地 2.60 公顷、其他林地 0.56 公顷及公路用地 1.09 公顷。项目施工过程中实际挖方总量 2.20 万立方米，填方总量 2.20 万立方米，无借方，无弃方。项目总投资 13013.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7526.0 万元，资金全部通过自筹解决。项目实际于 2022 年 12 月开工，2024 年 4 月竣工，总工期 17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2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22 年 7 月，方案编制单位完成《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批稿）。2022 年 7 月 21 日，建设单位取得天津市水务局审批的项目水土保持准许行政许可决定书（津水许可〔2022〕389 号）。项目批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69 公顷。

项目实施过程中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初步设计工作。2022 年 9 月 21 日，建设单位取得了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通过的《关于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 220 千伏线路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津电建设〔2022〕75 号）。

（四）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2022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华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经过一系列资料调查、现场监测，2024 年 4 月提交了《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

监测总结报告》。最终形成水土保持监测结论如下：

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 220 千伏线路工程施工期间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包括表土剥离与回填 0.17 万立方米，土地整治 4.23 公顷，植被恢复 1.73 公顷，泥浆池 21 座，密目网苫盖 25250.0 平方米，钢板铺设 4400.0 平方米。落实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29%，土壤流失控制比 1.05，渣土防护率 98.41%，表土保护率 97.65%，林草植被恢复率 98.24%，林草覆盖率 39.53%，满足各项防治目标要求。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五）验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22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市北方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编制单位于 2024 年 4 月提交了《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形成验收结论如下：

天津东丽杨北路至范庄 220 千伏线路工程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完成了方案批复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各项防治措施安全可靠，工程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功能持续有效发挥，满足国家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

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功能持续发挥效益，水土保持设施质量验收合格，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理要求

建议建设单位加强运行期绿化措施管护工作，及时补种，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强军伟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东丽供电分公司	专 责	强军伟	建设单位
成 员	李永乐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东丽供电分公司	专 责	李永乐	建设管理单位
	邵大志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东丽供电分公司	业主项目经理	邵大志	建设管理单位
	马竞尧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东丽供电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竞尧	建设管理单位
	郑中原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专 责	郑中原	技术评审单位
	朱 文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正 高	朱文	特邀专家
	刘秀芹	天津市水务局（退休）	高 工	刘秀芹	特邀专家
	凌 峰	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海河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	正 高	凌峰	特邀专家
	杨 帅	天津市北方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帅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刘海龙	天津华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 工	刘海龙	监测单位
	马海涛	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高 工	马海涛	监理单位
	屈新辉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屈新辉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张 辉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辉	初步设计单位
	邱 亮	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经理	邱亮	施工单位
	赵国帅	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经理	赵国帅	施工单位
	金 轶	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线路负责人	金轶	运行维护单位